汾阳市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公示

一、资金安排分配情况

山西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晋财农【2021】131号）下达汾阳市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836万元，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示范村专项扶持资金的通知（吕财农【2022】26号）下达汾阳市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专项扶持资金50万元，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衔接补助资金的通知(吕财农【2022】31号)下达汾阳市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衔接补助资金300万元, 吕梁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巩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金的通知(吕财农【2022】30号)下达汾阳市市级巩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金136万元,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农业重点项目资金的通知(吕财农【2022】33号)下达汾阳市第一批农业重点项目资金277.9万元,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现代农业发展重点项目资金的通知(吕财农【2022】29号)下达汾阳市现代农业发展重点项目资金36万元,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一批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(吕财城【2022】55号)下达汾阳市第一批林业专项资金360万元。2022年县级财政年初预算下达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30万元,下达中职建档立卡生活补助资金1.3万元。具体分配情况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位名称** | **项目** | **指标文号** | **金额（万元）** | **级次** |
|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| 县级巩固脱贫攻坚和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| 年初预算 | 1030 | 县级 |
|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| 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| 汾财农【2022】1号 | 836 | 省级 |
|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| 2022年乡村振兴示范村专项扶持资金 | 汾财农【2022】24号 | 50 | 市级 |
|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| 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衔接补助资金 | 汾财农【2022】25号 | 300 | 市级 |
| 水务局 | 2022年巩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金 | 汾财农【2022】26号 | 136 | 市级 |
| 农业农村局 | 2022年第一批农业重点项目资金 | 汾财农【2022】30号 | 277.9 | 市级 |
| 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| 2022年现代农业发展重点项目资金 | 汾财农【2022】31号 | 36 | 市级 |
| 林业局 | 第一批林业专项资金 | 汾财建二【2022】33号 | 360 | 市级 |
| 教育科技局 | 中职建档立卡生活补助资金 | 年初预算 | 1.3 | 县级 |
| 总计 | | | 3027.2 |  |

二、资金政策办法

2022年要继续开展财政资金支持巩固脱贫成果为目标，探索建立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财政支持模式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巩固脱贫攻坚中的重要作用。资金主要用于:农业生产发展、基础设施建设、民生改善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、能力建设、公共服务、社会发展等支出。同时强化资金监管，提高使用效益。

特此公示。

汾阳市财政局

2022年5月17日